

证券代码：400023

证券简称：新征程 5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新征程能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1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林争晖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74,576,05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78%。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5,100,06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8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1 人，董事黄春日、刘珊、张云帆、吴锡皓、储雪俭、李亚宁、张正洁、陈珊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1 人，监事王平、王芳帅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总经理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布局和业务规划等因素，公司从股东利益出发，基于审慎原则，与协议相关方审慎讨论协商后，一致同意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4,576,05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管理层总额 5 千万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各家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折合人民币 5 千万（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敞口银票、保理、信用证、保函等），具体授信期限和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来确定。具体贷款期限、利率和种类以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一、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宜

（一）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上述总额折合 5 千万元人民币融资额度申请事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管理层在法律规定范围全权决定。

(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其他人全权办理本次银行授信的如下具体事宜：

- 1、确定具体申请授信的银行；
- 2、签署与银行授信相关的文件、合同等；
- 3、办理申请银行授信相关的一切手续和工作。

二、上述股东大会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74,576,05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海南云联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晶瑜、兰小蓉

(三) 结论性意见

根据海南云联律师事务所对表决结果的核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获得通过。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新征程能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2日